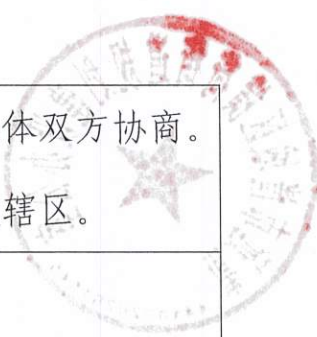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横荷街道青山村周边农房优化提升及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高新区南部片区农房风貌提升工程、高新区北部片区农房风貌提升工程三个项目外立面工程量复核（中介服务名称）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清远市清城区人民政府横荷街道办事处 地址：清远市清城区横荷街道清远大道16号 联系电话：0763-3379797 联系人：姜先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测绘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备测绘资质。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完成横荷街道青山村周边农房优化提升及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高新区南部片区农房风貌提升工程、高新区北部片区农房风貌提升工程三个项目外立面工程量复核开展测绘业务服务。具体内容以合同为准。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具体双方协商。 2. 提供服务的地点：清城区横荷街道辖区。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双方协商后明确。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双方协商后明确。
9	验收	1. 验收时间：定期验收、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双方共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等。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双方协商后签署的合同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双方协商后签署的合同为准。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按双方协商后签署的合同为准。
13	备注	无